

附件一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詳情

青協青年協會大廈是一幢樓高 28 層的綜合社會服務大廈，座落於北角百福道及模範里交界，鄰近鰂魚涌地鐵站(C 出口)，位置適中，交通方便。本大廈更設有無障礙通道，位於大廈地下(模範里入口)。本大廈設有優質、先進的會議設施，致力為各大廈服務使用者、機構及團體提供場地及設備，推展各項與社會、教育、文化及身心發展等惠及青少年發展的服務及活動。

租用時段

繁忙時間 ：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下午五時至晚上十時
 ： 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 上午九時至晚上十時
非繁忙時間（辦公時間） ： 星期一至星期五 上午九時至下午五時

租用程序及繳費手續

1. 租用者在遞交申請前，須以電話查詢場地設施的租用情況，確實租用情況後，方可入紙申請。本會將不接受電話預訂場地設施。申請表格可透過香港青年協會網頁 (<https://hkfyg.org.hk/zh/預訂場地>)、傳真或電郵索取。
2. 為推廣青年服務或研究青年問題或社會工作，香港青年協會/非牟利機構/資助學校/政府部門可優先預訂 7 個月內之場地，以舉行任何形式的會議、論壇、研討會、講座、課程、展覽、示範、展示和聚會。其他團體及公司可預訂 6 個月內之場地。
3. 租用者需以傳真、郵寄或親臨北角百福道 21 號香港青年協會大廈 21 樓遞交填妥之申請表予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在遞交申請表時，煩請夾附以下文件：
 - A. 由稅務局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認可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信託團體或 / 及
 - B. 商業登記的證明。租用者有責任確保申請表及相關文件已送達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
4. 租用場地設施申請一經被接納，租用者將獲發繳費通知書，並需在獲發繳費通知書後的十個工作天內繳交租金，否則申請將被自動取消。租用者可以銀行入賬或以支票繳交租金：
 - A. 如以銀行入賬，請將確認金額轉入指定的滙豐銀行戶口，並將入數紙副本及繳費通知書一併傳真至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
 - B. 如以支票繳交，租用者可以劃線支票 (支票抬頭：香港青年協會)郵寄至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期票或現金恕不接納。如以支票繳交租金，相關的租用場地設施申請須於申請使用日十個工作天前提出。
5. 在租用期間如因天氣或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下引致租用場地關閉，則可按《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條款》更改租用日期或退回繳款。
6. 所有取消租用場地設施的申請須以書面提交，並須在租用日最少十天前交至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否則所繳交的租金將不獲退還。已繳付之款項將根據以下取消租用通知期，按比例退還：

取消租用通知期	退款百分比
十天以下	0%
十天至二十九天	25%
三十天至五十九天	50%
六十天或以上	80%

7. 如租用者違反《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條款》，香港青年協會保留一切權力，可在租用場地設施期間終止其活動，而已繳交的所有費用則不會退還。

附件二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及設施租用條款

1.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於收妥有關文件後三個工作天內，回覆租用者是否接納其申請。
2.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對所有場地租用申請，均保留最終決定權。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亦毋須就拒絕租出場地作出解釋。
3. 租用場地收費以最後發出之收費表為準，租用者有責任向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查詢相關的收費。
4. 如取消租用服務，須以書面通知，於所租用日最少十個工作天前交至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
5. 場地用途須與申請表格內列明之租用目的相符，在任何情況下均不能違反法例。
6. 租用者有責任採取一切必須及適合的措施，確保所有租用的場地均不得超越指定人數上限。
7. 所有租用場地最低租用時限為兩小時。租用者只可於租用時段內使用場地。
8. 租用者在公開發佈、宣傳、推廣或刊登廣告推廣其活動時，除可使用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地址作為舉行活動之場地外，不得直接或間接以香港青年協會或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名義推廣其活動、或令人相信該等活動與香港青年協會或香港青年協會大廈有任何的關係或聯繫。
9. 租用者須於租用場地當日出示確認付款證明。
10. 未經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事前書面許可，租用者不得使用租用場地以外空間，如走廊、樓梯、大堂等。如租用場地以外空間，因租用者在未經許可下使用而導致任何損壞或遺失，租用者均須負責賠償。
11. 租用者只可使用場地所提供或已租用的設備及設施，並有責任在使用後還原所有設備及設施至原來的狀態。租用者應小心及正確使用相關設備及設施，不得變更、改裝、加裝或 / 及外置任何物件。
12. 一切由租用者、其代表、僱員、代理或邀請者對大廈內任何設施及器材所造成損失或損壞，均由租用者負責。租用者須向香港青年協會支付一切維修或 / 以及更換的費用。
13. 租用者如要在租用場地內安裝及拆除物件，須將安裝及拆除時間計算在租場時間之內。租用者須於交還租用場地前將帶來物資或器材搬走。所有屬於租用者的活動物資及器材，只可在租用時段內送到租用場地，並由租用者自行點收。本會員工恕不代收。
14. 租用者如在租用場地之地板、牆身、天花等地方加裝物件而導致任何污漬或損壞，均須負責賠償。
15. 租用者嚴禁在出租場地或以外空間如走廊、樓梯、大堂等使用任何含有火藥的易燃物品或含有碎花紙之派對禮炮。
16. 租用者須在交還租用場地前將全部所屬物件，包括裝飾、宣傳及包裝物品搬走。如在大廈內發現上述物品，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 (場地設施租用)有權將物品丟棄或暫存，並向租用者徵收所須費用。
17. 未經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事前書面許可，租用者不得在本大廈出租場地或以外空間如走廊、樓梯、大堂等售賣貨物、服務及進行任何形式的交易。
18. 租用者有責任為租用場地內舉辦的活動及參加者購買適合的保險，包括第三者保險等等。
19. 場內的影音設備及設施、錄音或錄影服務於租用期間無論發生任何事故而導致不能提供所需服務，租用者將會獲得發還租用該等影音設備及設施及有關服務之實際費用。至於因此而導致之任何損失，香港青年協會及其員工恕不負責。
20.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不能提供泊車位予租用場地及相關人士。

21. 租用場地如因天氣或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下不能使用，租用者可以根據以下條件，在場地設施租用情況許可下更改租用日期或退回繳款:-
- 當黑色暴雨警告 / 八號或以上烈風或暴風信號 / 或「極端情況」在租用時間兩小時前 / 或者於租用當天下午6時30分仍然生效;
 - 當八號或以上風球在租用期間懸掛引致租用場地關閉。租用場地將於八號或以上風球懸掛後三十分鐘內關閉；租用者在該情況下可更改未使用的租用時段，任何未使用的租用時段均以完整小時計算，假設未使用的租用時段是兩小時五十九分鐘，租用者只有兩小時的租用時段在限期內安排使用。租用場地將於八號或以上風球卸下或「極端情況」取消後兩小時內重開；如八號或以上風球或「極端情況」於租用時間兩小時或之前卸下，而租用場地亦已重開，若租用者仍決定取消活動，將不會獲安排更改租用日期或退回繳款；
 - 如黑色暴雨警告於租用場地開放時間之內發出，除基於安全考慮而必須關閉租用場地外，否則租用者可於租用時段內繼續使用所租用場地。如黑色暴雨警告於上午9時或之前發出，租用場地將黑色暴雨警告取消後兩小時內重開。如黑色暴雨警告於租用時間兩小時或之前取消；而租用場地亦已重開，若租用者仍決定取消活動，將不會獲安排更改租用日期或退回繳款。
 - 任何未使用的租用時段必須於原來租用日期起計六個月內使用。租用者須於原來租用日期起計30天內以書面向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提出申請，逾期無效。更改租用日期一經作實不能再次更改。
 - 如不能於上述限期內安排更改租用日期，租用者須於原來租用日期起計30天內以書面向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申請退回繳款；
 - 租用場地如因其他不可預計的情況下不能使用，租用者將獲發還已繳款項。至於因場地不能使用而導致之任何損失，香港青年協會及其員工恕不負責。
22. 除 801 會議室、8 樓及 25 樓多功能廳外，未經准許，不得於本大廈其他會議場地飲食。如租用 801 會議室、8 樓及 25 樓多功能廳作餐飲用途，須徵收餐飲附加費。本大廈並無用作烹調及清洗之設施，如須於上述場地內設餐飲到會服務，所有食品必須由租用者或食品供應商預製。所有餐具及垃圾 (包括容器、杯碟、剩餘食物、飲料等)必須於交還場地前全部搬走。本大廈嚴禁使用明火煮食爐具、任何氣體、高壓電器及罐裝氣體燃料。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只負責一般清潔服務，但可因應租用者要求安排垃圾清理服務，租用者須負責所需費用。
23.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設有模範里及百福道兩個入口，位於鰂魚涌港鐵站 C 出口之模範里入口 每日由上午 7 時至晚上 11 時開放，百福道入口於星期一至星期六由上午 8 時至晚上 7 時 30 分開放。如須於星期日、公眾假期或晚上 7 時 30 分後進入大廈場地，必須使用模範里入口。輪椅使用者與行動不便人士請使用設於大廈地下(模範里入口)的無障礙通道。
24. 如有任何問題，歡迎致電 3755-7098 / 3755-7188/ 3755-7189與香港青年協會大廈管理組(場地設施租用)聯絡。

附件三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場地租用價格

樓層	場地設施	最多可 容納人數	面積 (平方呎)	註冊慈善團體①/ 資助學 校/政府部門 (每小時計)		其 他 註 冊 團 體 / 公 司 (每小時計)	
				繁忙時間	非繁忙時間	繁忙時間	非繁忙時間
7 樓 701 室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室	92★	915	\$400	\$350	\$580	\$500
8 樓 801 室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72★	710	\$350	\$265	\$520	\$400
8 樓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I (只可與演講廳一併租用)	100★	1,400	\$350	\$270	\$525	\$415
9 樓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廳	434★	4,230	\$1,600	\$1,250	\$2,200	\$1,800
10 樓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200★	2,430	\$1,000	\$800	\$1,450	\$1,250
	1001 -1003	50★	580	\$300	\$235	\$400	\$350
	1001 室	75★	870	\$400	\$315	\$575	\$485
	1002 室	75★	870	\$400	\$315	\$575	\$485
	1003 室	75★	870	\$400	\$315	\$575	\$485
19 樓	1902 會議室	16◇	365	\$220	\$175	\$330	\$260
	1903 會議室	12◇	270	\$185	\$145	\$265	\$210
	1904 會議室	25★	405	\$220	\$175	\$330	\$260
	1905 會議室	25★	365	\$220	\$175	\$330	\$260
24 樓 2401 室	香港青年協會董事會議室	30◇	1,020	\$450	\$350	\$575	\$450
25 樓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	150★	2,430	\$1,050	\$825	\$1,500	\$1,285

備註：收費按每小時計算，最少租用兩小時

1. ★ 演講廳形式座位

◇ 會議形式座位

① 須出示由稅務局根據《稅務條例》第 88 條認可屬公共性質的慈善機構或信託團體的證明

a. 本大廈租戶可以每小時\$100 租用 19 樓各會議室

b. 租用場地租金包括：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廳 (9/F) - 3 張方枱，10 張椅，3 支有線或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室 (7/F) - 2 張方枱，4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 (25/F) - 會議用：2 張方枱及 150 張椅 (演講廳形式)；或 40 張方枱及 120 張椅 (課室形式)，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宴會用：10 張圓枱 (直徑 66 吋) 及 100 張椅；或 6 張圓枱 (直徑 72 吋)

及 72 張椅，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多功能廳 II (8/F) - 10 張方枱及 50 張椅，2 支無線咪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801 - 2 張方枱及 72 張椅 (演講廳形式)；或 23 張方枱及 46 張椅 (課室形式)，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1001 - 2 張方枱及 50 張椅 (演講廳形式)；或 14 張方枱及 28 張椅 (課室形式)，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香港青年協會會議室 1002 或 1003 - 2 張方枱及 75 張椅 (演講廳形式)；或 24 張方枱及 48 張椅 (課室形式)，2 支無線咪及 1 個講台

會議室 1902-1905 - 1902, 1903 - 枱/椅 (會議形式)；

1904, 1905 - 1 張方枱及 25 張椅 (附手寫板)

備註：25 樓之方枱呎碼為 2 呎闊 x 6 呎長 x 30 吋高；其他會議室 (除 19 樓) 為 2 呎闊 x 5 呎長 x 30 吋高

2. 租用 9 樓香港青年協會演講廳已包括一名駐場技術員收費。

附件四

香港青年協會大廈附加設施及服務租用價格

	每小時	每節(4 小時)
技術支援服務 (每名駐場技術員)	\$150	\$400
LED 顯示屏牆 (7.488 米 X 4.032 米) (只適用於 9 樓演講廳)	\$650	\$2,000
10,000LM 鐳射投影機及電子銀幕 (只適用於 9 樓演講廳)	\$160	\$500
液晶體投影機及電子銀幕	\$100	\$300
液晶體投影機及手動銀幕 (只適用於 19 樓會議室)	\$100	\$300
有線或無線咪 (有或沒有咪座)	\$30	\$100
手提電腦	\$100	\$300
射燈 (只適用於 9 樓演講廳及 25 樓多功能廳 I)	\$300 / 活動	
數碼影碟機 (只適用於 9 樓演講廳、24 樓董事會議室、25 樓及 8 樓多功能廳 I 及 II)	\$200 / 活動	
63 吋等離子顯示屏 (只適用於 8 樓多功能廳 II)	\$200 / 活動	
43 吋 LED 智能電視連架	\$300 / 活動	
無線咪夾咪	\$200 / 活動	
白板連2支白板筆 或 掛紙白板連2支白板筆及20張紙	\$60 / 活動	
鐳射棒	\$30 / 支	
額外長枱	\$20 / 張	
額外座椅	\$10 / 張	
單人扶手梳化 2 張連茶几	\$300 / 套	
單人扶手梳化	\$150 / 張; \$250 / 2 張	
吧枱	\$100 / 張	
吧椅	\$80 / 張	
茶几	\$50 / 張	
白色圓枱布(宴會用)	\$50 / 張	
枱裙	\$50 / 張	
椅套	\$30 / 張	
絲花擺設	\$30 / 盆	
冷熱飲水機連 5 加侖裝蒸餾水 2 樽	\$150 / 活動	
額外 5 加侖裝蒸餾水	\$50 / 樽	
餐飲附加費 (必須徵收)	\$400 / 活動	
餐飲垃圾清理費	\$300 (8 樓多功能廳 II) / \$200 (25 樓多功能廳 I; 801 室)	
聯播服務 (只適用於由9樓演講廳聯播到8樓多功能廳II、801會議室、7樓演講室及1001至1003會議室)	\$300 / 活動	
寬頻上網服務	\$100 / 手提電腦	

因器材有限, 如要租用, 必須預先申請, 以先到先得方式處理

*在 2022 年 7 月 31 日或之前租用 LED 顯示屏牆可享有 20% 折扣優惠。

LED 顯示屏牆解像度為 2,496 x 1,344。

2022 年 7 月